

财富被创造的过程就是
世界形成的过程



财富千年

THE RICH AND HOW
THEY GOT THAT WAY



[美] 辛西娅·克罗森 / 著

一部人类财富的变迁史

HOW THE WEALTHIEST PEOPLE
OF ALL TIME — FROM
GENGHIS KHAN TO BILL
GATES — MADE THEIR FORTUNES



中信出版社
CITIC PUBLISHING HOUSE



财富千年

THE RICH AND HOW
THEY GOT THAT WAY



[美] 辛西娅·克罗森 / 著
赵 恒/译

一部人类财富的变迁史

HOW THE WEALTHIEST PEOPLE
OF ALL TIME — FROM
GENGHIS KHAN TO BILL
GATES — MADE THEIR FORTUNE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富千年 / [美] 克罗森著; 赵恒译. —北京: 中信出版社, 2004.7

书名原文：The Rich and How They Got That Way

ISBN 7-5086-0229-3

I. 财… II. ①克… ②赵… III. 商业史-世界 IV. K815.3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056536号

The Rich and How They Got That Way by Cynthia Crossen

Copyright © 2000 by Dow Jones and Company, Inc.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Only) Trade Paperback Copyright © 2004 by CITIC Publishing House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Crown Publishers, a division of Random House, Inc.

财富千年

CAIJU QIANNIAN

著者：「美」辛西娅·克罗森

译者：赵恒

策划编辑：李波

出 版 者：中信出版社（北京市朝阳区东外大街18号马河南路14号塔园外交办公大楼 邮编 100060）

经 销 者：中信联合发行有限公司

承印者：北京国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4.75 字 数：196千字

版 次：2004年7月第1版 印 次：2004年7月第1次印刷

京权图字：01-2003-5482

书 号：ISBN 7-5086-0229-3/F · 742

定 价：35.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发行公司负责退换。服务热线：010-85322521

<http://www.publish.citic.com>

010-85322522

E-mail:sales@citicpub.com

author@citicpub.com

**谨以此书献给哈里，
我永远的爱**

致 谢

在我撰写此书之时，得益于许多朋友的启迪、鼓励及意见，我谨在此表达自己的感激之情。本书缘起于《华尔街日报》编辑斯蒂芬·阿德勒（Stephen Adler）和劳伦斯·英格拉西亚（Lawrence Ingrassia）曾发表的一份千禧年报告，其中包括了过去1 000年中世界上最富有的50人名单。这份名单由记者雷切尔·西尔弗曼（Rachel Silverman）搜集整理，它大体讲述了在不同时代的这些人如何发财致富，以及原因何在。雷切尔已成为这一项目的研究者，而史蒂夫是其顾问。他们充满热情，合作得很愉快。

在《华尔街日报》，我的大小事务都得到保罗·斯泰格尔（Paul Steiger）、丹尼尔·赫茨伯格（Daniel Hertzberg）、吉姆·彭西耶罗（Jim Pensiero）的支持协助。

本书的编辑约翰·马哈尼（John Mahaney）付出了不少心血，帮助我将世界历史中冗长零散的原始资料连缀成文。他的助手卢克·米切尔（Luke Mitchell）和乔纳森·斯洛宁（Jonathan Slonim）一直在有条不紊地愉快工作着。

无论对于本书，还是对于我其他的创作活动，我的丈夫詹姆斯·格莱克（James Gleick）一直都是我最忠实的朋友。

导 言

富人——过去和现在

你大概听说过比尔·盖茨、J·P·摩根、文莱苏丹的惊人财富，但是你是否听说过穆萨一世——这个曾富甲天下的人？

穆萨一世是一位非洲的国王，他辞世已超过650年，但是他的财富堪与盖茨、摩根、文莱的苏丹比肩，远远超出你的想像。4个人都为自己修建起无比豪华的住所，都雇用大批俯首帖耳的侍从，都深谙生财的诀窍。

当然他们也有差别：穆萨一世会处决任何有他在场时打喷嚏的人，而头脑极其敏锐的比尔·盖茨只是将无能的人骂成最大的笨蛋；穆萨一世骑骆驼，摩根有自己的私人专列，文莱的苏丹坐劳斯莱斯，比尔·盖茨喜欢保时捷。但在某个重要方面他们更为相似：在历史上能够达到他们那种富裕程度的人寥寥无几。

我们称他们为百万富翁或亿万富翁，虽然在货币广泛流通之前这些词汇毫无意义。只是在过去的几个世纪中，百万量级的本地货币才成为超级财富的门槛，而在20世纪末之前，百万富翁就像工业巨头那样稀少。然而财富以及其对立面的贫困——长久以来就一直是人类图景的组成部分，总是有人能够利用权力、想像力、运气聚敛更多的剩余财富。没有哪种秘诀可以概括或者解释他们的成功之道——每个富人的成功模式都是独一无二的。



如果在公元1000年将当时的百万富翁做一次归类，那么这些早期成员多数出身皇室或战功卓著。伽色尼的马默德是本书描绘的第一个人物，以上两点他兼而有之。在他所生活的时代，多数人仍然很贫困，人们无休止地劳作只是为了达到温饱。在马默德的年代——上一个千年来临之际，财富基本上就是一种零和游戏，掌握军队的人通过瓜分他人财产来致富。这种方法危险而不可靠，还造成生灵涂炭，但在那个时代却是获取财富的少数几种可行方法之一。

从大约1000年开始，财富的总量开始增加，先是逐渐地，然后开始加速增长。随着农业社会开始生产剩余产品和世界人口的缓慢增长，12世纪成吉思汗等征服者才得以超越简单的掠夺，开始强迫征服地人口缴税——换言之，以细水长流的方式获取财富，不再依靠原来那种缴获战利品的间歇性方法。成吉思汗以及其他早期专制者，利用手中广泛而绝对的权力，通过将秩序强加于早期的运输通信系统之上，使世界能够更安全地创造财富。随着贸易的扩展，很多人变得富裕起来，包括托运人、银行家、发明家、投资者以及海盗、骗子、毒贩。

或许有一天，未来的考古学家会将公元后的第二个千年称为金钱时代。稳定的财富创造过程造成了种种社会变化，这些变化非常深刻地改变了世界，以致处于这一千年两端的人们几乎被看做两个截然不同的人种。1000年之前，奢侈意味着拥有一件足以盖住膝盖的大衣，或者一家人有一个以上的水杯。今天，奢侈就是拥有一个1万美元的表盒，里面装着一块25万美元的手表。1000年之前，每个农民节衣缩食、精打细算，只为死时有足够的丧葬费，而且往往年纪轻轻就遭此不幸。在同一千年的末期，一个人可以花1美元买张彩票，随意选6个数字，就可能身价达到几百万。

关于财富的一个简单而恒久的事实，就是钱生钱。偶尔也有例外——安德鲁·卡内基就是其中之一，他在美国海边洗餐具时身无分文，只有满腔热情，但最终还是成了美国最富有的人之一。然而



多数百万富翁——从穆萨一世到比尔·盖茨都从父辈或祖辈那里得到了一个高起点，即使那只是一大片土地或一些耐用的武器。

例如，穆萨一世就是继承了一个非洲的小国，而且恰好有一条世界级的贸易线路从这里经过。穆萨一世不是生产商或发明家，而是一位早期的中间商，致力于推动不同文化间的贸易。他发财致富的方法就是为他人提供买卖机会。对他来说，政治或宗教因素位于第二位，商业位于第一位。

许多财富的宠儿挥霍钱财，而不是积累钱财。柯西莫·德·美第奇（Cosimo de Medici）的儿子皮耶罗（Piero）浪费了他们那个意大利家族的大笔财富，同时赢得了“败家子”（il Gottoso）的绰号。以怪异著称的美国百万富翁多丽丝·杜克（Doris Duke）继承了3亿美元的烟草生意，她曾经为自己的两头宠物骆驼举办社交聚会。在约翰-曼威尔（Johns-Manville）公司财力支持之下的汤米·曼威尔（Tommy Manville）结婚13次，被新闻杂志戏称为“歌舞团女演员们的守护神”。

但是在14世纪，教皇亚历山大六世——文艺复兴时期诞生在博尔贾（Borgia）家族的一位神职人员，娴熟地利用其家族地位，达到了世界范围内财富和成功的巅峰。像多数富贵者一样，亚历山大既有与众不同的天赋，又生逢一个包容性的社会，所以能够尽情施展才华。就亚历山大而言，他有能力在纵情寻欢作乐的同时，既统治精神世界又操纵政治舞台。他所在的上层社会是世界历史上最腐败的集团之一。

无论他们如何聚敛财富，公元后第二个千年的百万富翁们都是一些抱定决心追求财富的男男女女。早期的百万富翁们通过杀戮敌人致富，他们好像没有什么可以传授给现代社会的电脑奇才。但是战功赫赫的将领也像生财有道的资本家一样，能够“出奇制胜”。对这些人而言，他人从未做到的事情是一种激励而非束缚。他们每个人都明白，积累大笔财富就需要获取其他人的部分财产或产品：劫



掠者强夺，君主征税，官僚截取流入和流出政府的税收，地主将地租给他人耕种，商人从买卖货物中牟利。虽然生财之路有很多，但并不意味着致富是轻而易举的事。

然而，与1000年前相比，现在获得财富更容易了。伽色尼的马默德作为劫掠者，在连年征战中负伤72次。那个成为教皇亚历山大六世的人，曾5次与教皇宝座擦肩而过，最终才如愿以偿戴上了主教冠。但是，白手起家的富翁都具有显而易见的刚毅品质。他们以自我为中心，常常在私人关系方面显得无能，因为他们好像总被一种兽性推动着，无论占有多少东西也无法满足。虽然好似没有什么支持聚敛财富的特定生物学法则，但是这种“漫无目的的驱动力”对人类来说是最强大的力量之一。

“富人的影响力不但在于他做了什么，而且在于他能够做什么”

如果说过去千年的富人在哪一点上可以达成共识，那么就是：金钱能够买到有价值的东西，远不只豪华住所和陈年好酒。富人们知道金钱还可以满足他们的各种欲求，包括权力、地位、爱情——财富的剩余价值。以付小费为例，除了能够确保多给小费的人得到高品质服务，小费还可以建立起社会地位和对收小费者的控制：付小费者以此表现自己是重要人物，期望得到好的照顾。总体而言，富人从商人那里得到更可靠的服务，受到他人的殷勤对待，获取各种小的特权，而穷人甚至不知道这些特权的存在。“富人的影响力不但在于他做了什么，而且在于他能够做什么。单单是金钱的潜力……在人们对权力和重要性的总体认知中就体现了出来。”

人们针对富人感染力的问题进行了实验，其中之一：给大学生们一些关于某个虚拟人物的信息，让他们描述这个人的特征。这些学生得到的其他信息完全相同，只有一点不同：一半大学生所听到



的人是个富人，另一半大学生所听到的人是个穷人。结果学生们描述富人的特征是健康、快乐、顺心，而穷人的特征是不快乐和不顺心。正如一句犹太谚语所说：“口袋里有钱，你聪明，你漂亮，你的歌声也动听。”

这种自鸣得意的优越感，在15世纪德国银行家雅各布·富格尔的身上体现得淋漓尽致。作为一名纺织工人的孙子，富格尔变得非常富有，以致在宴会上能为自己买到与教皇和君主同桌的坐位。这些虔诚的天主教徒通过放贷赚取利息而致富——当时这被称为高利贷。但是人们极度渴望从放贷中获利，以致富格尔变得比上流社会的王公贵族们更加富有。作为一名早期的资本家，富格尔发现，虽然他不能跻身那些世袭土地领主之列，但是花钱购买权力的尝试却通常是成功的。

“烟雾、财富和喧嚣”

存在财富的地方，总会存在贫困，这几乎是确定无疑的。如果说曾经存在无贫富差别的时代，那么当时的人类只能终日辛辛苦苦地寻找食物和避风躲雨之处。一旦大家不再采集食物，在某些地方安顿下来，并且开始种植庄稼，有些人就比其他人积累了更多更好的种子、工具和土地。考古学家发现，有确凿证据表明，早在公元前4000年，即铜刚刚被发现之时，人类就有了经济等级的划分。那个时代的一些古墓中保存有黄金制品，显示出当时的社会已存在阶级。在约公元前2800年的富人坟墓中，考古学家发现了很多具仆人的尸体，他们都是死去的主人的殉葬者，当时的人认为他们能够伴随主人一起去到另一个世界。早期的埃及也拥有大量财富，法老们都不甘落后地建造起大型金字塔。在回忆古代罗马时，贺拉斯(Horace)的描述是“烟雾、财富和喧嚣”。

在公元5世纪，欧洲向财富的进军中途突然终止，这时腐朽的罗



罗马帝国垮台了——一些人认为这源于罗马人对金钱的盲目崇拜。无政府状态的游牧部落野蛮人骑着战马杀入欧洲，将这个大洲抛入所谓的黑暗时代（Dark Ages）。在中国及其东部邻国繁荣昌盛之时，欧洲社会持续几个世纪一贫如洗。面包变得非常稀少，以致在盎格鲁-撒克逊人的语言中“hlaford”（面包保管人）就意味着“主人”或“主”。富人的生活几乎像穷人的生活一样艰苦而乏味，中世纪的主要“耐用消费品”就是盔甲。除了皇族的人，能够果腹就意味着奢侈。而且，财富成为双刃剑：与穷人相比富人能够得到更好的医疗条件，但是“有疗效的”药剂可能只是白酒和马粪。

历经几个世纪的痛苦，公元后第二个千年之初，财富开始慢慢重新流入西方世界。欧洲逐渐增加的人口开始充满各个封建庄园，同时贸易也在向世界扩展范围。由于同一土地上人口过多，有些流浪者打点自己简单的行装，开始寻找其他的谋生之路。城镇和贸易开始遍布欧洲，随着海船的发展和安全性的提高，国际贸易的大门也开启得越来越大了。谢克尔（shekel）、达克特（ducat）以及弗罗林（florin）等各种各样的钱币都作为财富，不但流向了国王、封建地主、征服者，而且流向了具有想法、激情或特殊技能的人那里。财富之河分岔成涓涓细流。社会关系不再只是上等人和下等人之分，又出现了付款人和收款人。新的现金分布状态同时改变了权力的分配，新的阶级出现了。

“每个人都是人物，就没什么人物了”

在第二个千年中，财富、权力、地位之间的联系得到重新调整，但是这些联系肯定不会遭到摧毁。政治领袖仍然控制富人，而富人更期盼立法者对他们的观点给予特殊重视，时至今日，花600美元买手提包的人不再局限于王妃公主，但是有能力这么做仍显示出其特殊的地位。1000年之前，2.5亿人口中有很多人食不果腹，挣扎在生



死线上，富人属于“稀有物种”，他们的生活状况往往引起人们强烈的好奇心。现在金钱能够保证高品位，但那时却不同，那时金钱仍是衡量政治权力和社会地位的有效标准。最早期的富人几乎都是国家的领导者——当武力是致富的基本手段时这不足为奇——而且他们的位置多数是可以继承的。对于最贫困的奴隶来说，根本就没有出路可言，如果未死于饥饿，就已经算幸运的了。

到了第二个千年末期，你可能是一个默默无闻、智力平平的家伙，但是你的爷爷在得克萨斯有一个连锁的鞋店，像克利萨斯（Croesus）一样富有；你可能是一家濒临倒闭的公司的首席执行官；你可能是中学没毕业的运动员或喜欢破坏宾馆房间的摇滚明星；你可能出现在《谁想成为百万富翁？》的电视节目中，回答几个无关紧要的问题；你可能打赢一场无聊的官司，或者作为某学校或教堂的财务主管将部分公款放进自己的口袋。你可能成为其中任何人！毕竟，目前单单在美国就有大约410万个百万富翁。难怪坐在飞机头等舱的人，像坐在麦当劳里的人那么多。无论这种现象是好是坏，财富正在失去其潜在的寓意，更多地代表了花钱的能力。虽然这样更民主，但财富作为地位的象征已大打折扣：“每个人都是人物，就没什么人物了。”

20世纪末的许多百万富翁，都是美国股市持续繁荣的年轻受益者。他们发家致富的方式，就是坐在一排电脑屏幕前，输入指令买进或卖出不同公司发行的、各种奇怪的金融工具，而他们从未见过这些公司的产品，更甭提制造或使用过它们。一位社会伦理学家在1999年指出，钱现在变得更无形了。“过去钱就是财产或黄金。现在钱是你电脑屏幕上闪烁的光点，它时而出现时而消失。它更像是一种记分方式，或者是一种自成套路的游戏，游戏者在相互竞争中就这样制造出多少个百万，而每个新增的百万对他们的生活方式不可能有很大影响。”

然而，从纸币鼓吹者约翰·罗（John Law）的故事中我们可以



发现，名义货币（funny money）的概念几乎像货币本身一样古老。在路易十四死后掌控法国财政大权的罗认为，钱只是一种抽象概念、人们相互间的一种协议、不需要任何实质基础的社会契约。他是正确的，虽然他的理论使法国国家银行蒙受了灾难和耻辱。罗发起建立了一套无人知道如何控制的系统。他的概念就是，无须为现存的每一块钱储存相应的黄金。这一概念目前几乎已被普遍接受。

在穷人的想像中，富有通常与花钱联系在一起。与从前相比，现在财富与消费有更紧密的关系，这可能是因为有很多东西可以去购买。早期的富人可选择的货物寥寥无几——一块绸缎，一尊小雕像，一盒辣椒。现代的富人可以购买有影院、酒窖、保龄球球道的别墅，他们可以购买保时捷，坐协和飞机到巴黎度周末，拥有私人助理，穿开司米羊绒袜。在人类的每个契约中，金钱总是作为第三方存在。詹姆斯·巴肯（James Buchan）写道：“金钱集合了各种意愿，使人和物处于流动中。”“它是人类将感觉具体化的创造发明之一，金钱将缺乏的感觉具体化，就像我们通过钟表表达时间正在流逝的感觉。”马歇尔·麦克卢汉（Marshall McLuhan）将钱称为“一个巨大的社会隐喻”。

1000年前，富有并不表现为拥有多少实在的钱。一个人的财富按所拥有土地、奴隶、金条、珠宝的数量进行计算——富人通过炫耀自己的财产赢得尊重和服从。现在，财富几乎都以货币的形式进行表达，无论这种货币是美元、英镑、马克，还是日元。德国哲学家叔本华指出，金钱能够更有效率地满足愿望和需求。食物能够充饥，酒能够增进健康，医药能够治愈疾病，皮毛用于冬天御寒。“只有货币是绝对的货物，因为它不只针对一种具体的需求，而是需求本身。”

毫无疑问，财富使日常生活变得更轻松，移走了压在多数人身上的重担。金钱给人自由和安全感，它还可能像壮阳药一样增加人的自尊。金钱使贵重财产集中在少数人的手中——只有富人才买得



起2 300美元的枕头或16万美元的保时捷汽车——而在艺术品收藏方面，它剥夺了其他人享受这种乐趣的机会。对有些人而言，金钱满足了他们的一种需要，即以它衡量自身相对于他人的价值。得克萨斯的石油百万富翁纳尔逊·邦克·亨特（Nelson Bunker Hunt）曾说过：“对我们来说，钱从来算不了什么，只是用来记分的工具。”

自然，千年之中炫耀的对象也在发生改变，从装备精良的军队和悬挂巨型狩猎图挂毯的王宫，到保镖、电子安全系统、抽象画，私人助理替主人完成工作。很少再有人在埋葬时从头到脚覆盖珍贵珠宝。然而，在希腊船王奥纳西斯（Aristotle Onassis）的游艇上，酒吧圆凳上铺的是抹香鲸柔软的阴茎包皮。女性内衣供应商维多利亚的秘密（Victoria's Secret）推出了一款定价300万美元的钻石之梦文胸（Diamond Dream Bra）。据说因经营其集团公司而积累了5亿美元财富的艾拉·伦纳特（Ira Rennert），则在长岛汉普顿（Long Island Hamptons）建起了一座宫殿，如果伽色尼的马默德看到这座宫殿，一定会嫉妒得要死。这座建筑物占地5万平方英尺（1平方英尺约合0.09平方米），有30个洗手间、20个车位的车库、两条保龄球球道。

在某些历史时期，隐藏财富比夸耀财富更明智。20世纪80年代末和90年代初，财富成为一种社会反感情绪的攻击目标，有些富人被吓得采取“隐藏财富”的策略——躲在乡下的厨房里围着粗糙的饭桌用餐，戴斯沃琪（Swatch）手表而非劳力士，开切诺基吉普而非宝马轿车。但是随着整体经济的持续繁荣，美国公司更多地吸纳而非裁撤员工，财富在新千年到来之际及时转换了风格——的确如此，一位曼哈顿的居民曾试图以1万美元的价格，将自己的公寓在千禧年的周末租出去。

“富人是活动的皮纳塔玩偶”

财富的最大魅力，也可能是最可怕之处，在于富人能够有很多



选择，例如选择不工作，这就使他们不同于其他的社会成员——最小和最老的成员除外。有些富人（所谓“有闲的富人”）不工作，而有史以来无聊就是富裕阶层的职业病。“闲暇像金钱一样，也是一种权力形式，多数人对此艳羡不已，但未必明白它们能拿来做何用处。”

有些富裕的男男女女就喜欢长时间辛勤工作，因为他们最喜欢那样。作为英国工业革命奠基者之一的理查德·阿克莱，即使在位列世界最富的几个人之后，仍每天将15个小时的时间投入到自己的纺织厂。他想将各个方面的潜力发挥至极限，这就要求他做到全神贯注。阿克莱喜欢财富带来的荣耀，但不喜欢懒惰；金钱是游戏的一部分，谁死时拥有最多谁胜出。

无论是否工作，富人不会时刻将投入的劳动时间与金钱密切联系起来。他们的劳动都是自愿的，而他们可投入的时间几乎是无限的。富人“不理解我们普通人每天在权衡选择时或多或少感受的痛苦”，纽约市从前的一位住房管理局局长罗杰·斯塔尔（Roger Starr）写道，这“反衬出我们看待生活时所持的严肃态度，因为我们知道，选择一旦做出，通常是无法挽回的”。

财富还可能暴露一个人身上隐藏的毛病。历史学家C·赖特·米尔斯（C. Wright Mills）写道：“真正的富有就是拥有各种手段，郑重其事地实现一个人琐碎的冲动、白日梦和变态行为。”有一段时间，古怪的百万富翁霍华德·休斯（Howard Hughes）只食用牛奶、好时牌条形巧克力（Hershey bars）、山核桃和瓶装水，一位助手每天用棕色纸袋装好这些东西，采用一种正式仪式交给他。“金钱是权力的一种衡量标尺。”休斯说，他还曾经让一名打字员将同一封信打了200遍。古怪念头要付诸实施需要钱，所以没有多少钱的人即使有这类念头，也只能放弃。

如果说金钱几乎可以买到任何东西，那么对消费行为造成约束的只能是富人的想像力了。19世纪的一位印度王公希望自己放屁和

打嗝之后别人都鼓掌，而当他打哈欠时，周围的人都纷纷打响指，以阻止苍蝇落到他的嘴里。如果惹得3世纪时的一位罗马国王感到不快，他会让你死得很难看。阿兹特克的商人会购买活人作为祭品，然后邀请其他商人参加宴会，宴会的特色菜就是被害者的肉。约翰·D·洛克菲勒（John D. Rockefeller）指挥移动庄园外的树木时，“就像室内设计师在移动椅子”。伊瓦娜·特朗普（Ivana Trump）非常讨厌地毯上的脚印，所以要求每次她进入一个房间之前，那里都是刚刚用吸尘器清洁过的。

富人的这些行为使其他人有机会感觉到自己更高尚，即使他们正在津津有味地观看又一集的《绅士名流生活透视》（*Lifestyles of the Rich and Famous*）——20世纪性冷淡的色情作品。富人一直是被恶意诽谤和殷勤谄媚的对象。这种矛盾心态自古有之——在中世纪，人们既崇拜又鄙视他们的领主。18世纪的英国诗人亚历山大·蒲柏（Alexander Pope）写道：“我们看到上帝对富人评价很低，评价通过上帝送给富人的人民讲出来。”终生负债的19世纪作家巴尔扎克有一句常常被引用的话：“每笔巨大财富的背后都隐藏着罪恶。”然而作为美国历史上最受推崇的英雄之一，乔治·华盛顿却是他那个时代非常富有的人，他在1799年留下的财产价值53万美元。人们无论对财富是爱还是恨，至少财富的吸引力非常大，多数人都不会拒绝财富，一旦有机可乘他们会千方百计将财富揽入怀中。如《说谎者的扑克牌》（*Liar's Poker*）的作者迈克尔·刘易斯所说：“富人是活动的皮纳塔玩偶（Piñata^①）。他身上装满富余的东西，在生活中悠闲地漫步，我们剩下的人只能拿着小棍子在他身上指指戳戳。”

弗洛伊德用现代语言描述了人们关于财富很早就存在的矛盾心

① Piñata：这是一种最先在墨西哥流行的游戏。在重大的日子里，大人们在一个装饰得漂漂亮亮的动物玩偶里装满糖果巧克力等，然后把它挂在树上。一个孩子蒙上眼睛，拿棍子把玩偶打破，这样其他的孩子就可以捡落在地上的糖果吃。Piñata就是指这个玩偶。后来，随着墨西哥移民在美国的增多，这个游戏也在美国流行起来。——译者注



态。能累积那么多财富的人多多少少是反常的，所以他或她的内驱力就是病态的。关于米达斯国王（King Midas）的传说——他触摸到的任何东西都会变成金子，包括他的女儿在内，说明富人不但无法享受他们的财富，而且还会被财富毁掉。在早期部落中最受推崇的，不是那些累积最多财富的人，而是最慷慨挥霍财富的人。例如某些印第安人的冬季赠礼节（potlatch），就是大家争相赠送礼物的仪式，在这个节日里，平时争斗不休的人们将以财产来比高低。一位曾在19世纪90年代对阿拉斯加的特林基特人（Tlingits）进行观察的研究者写道：“我们看到，他们用一把斧头三下五除二就将一只很好的独木舟毁掉了。骄傲的主人将盘子、火炉等家庭用品砸碎，只是为了让别人觉得他更了不起。”

毫无疑问，多数富人还是愿意有钱，不愿意缺钱。的确，很少有人放弃许多钱以至于让生活方式发生了巨大改变。从伽色尼的马默德、理查德·阿克莱到唐纳德·特朗普，这些百万富翁显然都是在夸耀自己的经济优越性。如果富人偶尔在与道德的冲突中压力过大，他们会在之后的日子里放开手脚无拘无束地穿衣、吃饭、驾车、捐赠、居住、骑马，直到将钱挥霍得所剩无几。

但是，如果富人不炫耀他们的金钱，也会遭到激烈的批评，这同样是事实。20世纪初的股市女王赫蒂·格林因为不花她那几百万，遭到人们的广泛指责。格林对可以用钱买到的各种商品兴趣不大。她用金钱来操纵世界，就像上帝用以拉动人类的杠杆。像早期的股市投资者所必须表现的那样，她是一个赌徒。最初的股市没有监管规则，没有法律可以用来惩罚他们的罪行。赚钱就意味着从别人口袋里掏钱，甚至在国家处于繁荣期时也一样。每个人都在对未来进行投资：铁路，电报，石油，钢铁。股市就是纸面上的狂野西部（Wild West），像赫蒂·格林这类胜利者就不会蹲监狱。